

（美国恐怖小说之王 斯蒂芬·金 恐怖小说集）

FEAR NOTHING

恶月之子

（美）斯蒂芬·金/著

王鸣阳 译

暴戾取代和平，疯狂赶走宁静，
月光湾的所有人事物正经历一场改变，
无情的改变……

恶月之子

斯蒂芬·金/著

王鸣阳/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恶月之子

作 者:斯蒂芬·金(美)

责任编辑:王鸣阳

责任校对:王鸣阳

装帧设计:至尚文化工作室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发 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吉林省九三彩色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384 千字

印 张:12

版 次: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0

书 号:ISBN 7-5387-1502-3/I·1253

定 价:20.00 元

恐怖的气氛，

让你

背脊发凉、坐立难安……



目 录

第一部 薄暮时分

第一章·····	(1)
第二章·····	(9)
第三章·····	(15)
第四章·····	(24)

第二部 长夜来临

第五章·····	(38)
第六章·····	(43)
第七章·····	(56)
第八章·····	(62)
第九章·····	(71)
第十章·····	(78)
第十一章·····	(89)
第十二章·····	(98)
第十三章·····	(114)
第十四章·····	(120)
第十五章·····	(130)
第十六章·····	(136)
第十七章·····	(143)

第三部 子夜惊魂

第十八章·····	(156)
第十九章·····	(165)
第二十章·····	(180)

目 录

第四部 暗夜迷踪

第二十一章·····	(200)
第二十二章·····	(212)
第二十三章·····	(225)
第二十四章·····	(243)
第二十五章·····	(250)
第二十六章·····	(264)
第二十七章·····	(273)
第二十八章·····	(282)
第二十九章·····	(298)

第五部 等待黎明

第三十章·····	(316)
第三十一章·····	(332)

第六部 日以继夜

第三十二章·····	(340)
第三十三章·····	(348)
第三十四章·····	(374)



第一部

薄暮时分



第一章

仅点燃着烛光的书房里，桌案上电话铃声骤然响起，刹那间，我知道我的生活即将面临一场可怕的变化。

我不是算命先生，我也不会观看天象，在我眼里，我掌中的手纹完全无法揭露我的未来，我也不像吉普赛人能从湿溽的茶叶纹路洞察命理。

父亲病在垂危已有数日，昨夜我在他的病榻旁，替他拭去眉毛上的汗珠，听着他吃力的一呼一吸，我心里明白他可能支撑不了多久。我生怕就这样失去他，害怕自己将面临二十八岁生命中首次孤零零的生活。

我是家中的独子，也是唯一的小孩。母亲在两年前过世。她的死对我是一大打击，但她至少无须承担病痛的折磨。

今天清晨，在破晓前不久，我疲倦地返家休息。但是我睡不好，也睡不久。

此刻的我不禁从椅子上向前倾身，衷心盼望电话铃声能就此打住，但是它却不断地响。

连家里的狗都知道这通电话代表的含意。它缓缓地从阴暗处走到烛光照得到的地方，用一种哀怨的眼神凝望我。

它与其他同类与众不同，不论你是男或女，只要它对你感兴趣，就会一直盯着你与你四目相觑。动物一般只敢对我们短暂的凝视，仿佛我们眼里有某种令人丧胆的事物，不一会儿就赶紧把眼光移开。或许欧森也和其他狗看见同样的东西，而且也同样感到困扰，只是它不轻易受到恐吓。

说来它真是一只奇怪的狗，但它是我的狗，也是我最值得信赖的朋友，我很爱护它。

直到铃声第七响的时候，我才无助地向现实投降，拿起电话。

拨电话来的是仁爱医院的一名护士。和她说话的时候，我的眼光始终没有离开过欧森。

她说我父亲的病情急速恶化，建议我立即赶去病房探视他。

当我挂下电话时，欧森走到椅子旁边，将它黝黑壮硕的头倚靠在我腿上。它只是低声地呻吟，一边用鼻子轻触我的手，但是却没有摇尾巴。

刹那间我整个人突然失去了知觉，完全无法思考也无法行动。如同海底深渊般沉寂的屋内，把我压迫得动弹不得。

接着我拨电话给萨莎·谷道，请她开车载我到医院。

她通常从中午一直睡到晚上八点才起床。入夜后她在月光湾唯一的广播电台 KBAY，担任音乐主播的工作，上班时间是从小夜到清晨六点。在这样一个五点几分的三月天傍晚，她多半还在睡梦中，为了这件事迫不得已要将她吵醒，令我感到十分地愧疚。

然而，就像带着哀怨眼神的欧森一样，她也是我的朋友，是我无论发生任何事都能求助的对象。而且她的开车技术比狗强多了。

她在电话铃声第二响的时候就接起电话，说话的声音完全不带一丝睡意。我还没来得及告诉她发生了什么事，她开口就道：“克里斯，我觉得很遗憾。”仿佛她早就料到会有这通电话，难道她跟我和欧森一样，也从电话铃声中听出不祥的噩耗。

我咬紧双唇，不愿去想接下来可能发生的事。只要父亲还活着就好，或许有可能是他的医生诊断错误。即使到了最后一个小时，他的癌症病情还是有减缓的可能性。

我相信奇迹。毕竟，以我这样的状况，还能活过二十八个年头，原本就是一种奇迹——虽然外面的人看见我所过的日子，大概会认为这是一种诅咒。

我相信奇迹，更确切来说，我相信每个人都“需要”奇迹。

“我五分钟后就赶到。”萨莎允诺。

如果是晚上，我还可以自己走到医院，但若是现在这个时间徒步前往，一来太惹人注意，二来也太冒险。

“别忙！”我说“开车小心，我大概至少需要十分钟的时间准备。”

“爱你，雪人。”

“我也爱你。”我回答。

我把先前接医院电话时用来书写的笔盖上笔套，放在黄色的笔记本旁边。

我用长柄的铜制烛罩，把三根粗宽的蜡烛逐一熄灭。留下一抹游丝般蜿蜒的余烟在阴影中袅绕。

现在，离日落尚有一个小时，虽然太阳只是低低地垂挂在天边，但是仍具有相当的威胁性。耀武扬威的阳光在层层皱褶的窗幔边缘隐隐约约地闪烁。

欧森一如往常地觉察到我的动机。它早已离开房间，大步穿过楼上的大厅。

它是一只重达九十磅的混种拉布拉多犬，全身就像女巫身边的猫一样黑。它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在我们阴影幢幢的家中穿梭自如，若非经由它厚实的脚板踩在地毯上重重的脚步声，以及爪子接触硬木地板的滴答声，你根本无法得知它在哪里。

我从书房穿过走廊来到我的卧室，我毫无心思把天花板可调节亮度的雾面玻璃灯扭开。窗帘边缘隐约透出的暗黄色夕阳光对我来说已经足够。

我在黑暗中的视力比一般正常人都锐利。你或许可以把我比喻成猫头鹰的同类，但是我并不具有特殊的夜间视力，也没有任何浪漫或吓人的超能力。简而言之，是长时间习惯在黑暗中生活改善了我在黑暗中的视力。

欧森先跃上脚椅，然后弯着身子窝在有扶手的沙发椅上，静静地看我为户外阳光普照的世界展开全副武装。

我到卧房附设的浴室里，从抽屉拿出一瓶挤压式、防晒系数高达五十的防晒乳液，然后大幅地在脸颊、耳朵和脖子抹上厚厚的一层。

防晒油带着一抹淡淡的椰子香味，让我联想到阳光下的棕榈树、热带的晴空、正午时分波光粼粼的海洋，还有其他所有我永远无法经历的事物。这对我来说象征着欲望、排斥和无法实现的渴望，是我在现实生活里遥不可及的香气。

有时候我梦见自己走在阳光灿烂的加勒比海沙滩上，脚底的白沙仿佛是反射着纯净光彩的白色软垫。阳光暖洋洋地照射在肌肤上，这种感觉比爱人的抚触更挑逗。在梦中，我不仅被阳光洗涤，而且被阳光穿透。可是醒来时，全部都是一场空。

眼前的防晒油虽然带有热带艳阳的气息，但擦在脸和脖子上之后，感觉却十分清凉。我继续将它均匀地涂抹在手和手腕的部位。

浴室唯一一扇窗户的窗帘虽然是开着的，但由于是毛玻璃，加上照射进来的阳光多半已被窗外大树婆娑的树枝层层筛却，浴室内只剩贫乏的照明，还有树叶的影子在窗玻璃上微微颤动。

洗手槽上的镜子里，反射出我如同阴影般的存在。即使我此时打开灯，也无法将自己看清楚，因为我头顶上的灯瓦数很低，而且还泛着粉橘色的暗光。

只有在极少数的情况下，我才能在明亮的光线中看见自己的脸。

萨莎说我令她联想起詹姆斯·狄恩（James Dean），说我颇类似他在《天伦梦觉》和《养子不教谁之过》两部片中的角色。

我自己不觉得有任何雷同之处，同样的发型，没错，还有同样的淡蓝色眼睛。但是我看起来总是历经沧桑，我觉得自己并非如此。

我不是詹姆斯·狄恩，我什么人都不是，我就是我，克里斯·雷诺，没有什么可惭愧的。

在涂完防晒油之后，我返回卧室。欧森从沙发椅上扬起头，嗅着椰子的香味。

我穿上运动袜、耐吉球鞋、蓝色牛仔裤和一件黑色的T恤，然后

再迅速地套上一件黑色长袖的丁尼布衬衫,并且把环绕颈部的扣子也扣上。

欧森尾随着我来到楼下大厅。由于门廊很深,天花板又低,加上有两棵魁武的加州橡树矗立在庭院里,所以没有任何光线能直接从正门两侧的舷窗照射进来,也因此它们并没有被任何窗帘或百叶窗遮盖。窗上的彩绘——呈几何马赛克图形的透明,绿色、红色和琥珀色玻璃——像珠宝般闪烁着柔和的光辉。

我从挂外套的衣橱里取出一件拉链式的黑色皮夹克。天黑之后我将会外出。在加州中部沿海地区,即使是白昼风和日丽的三月天,日落之后天气还是可能转凉。

我从衣橱里随手抓了一顶深蓝色的棒球帽,戴上它,并把帽檐压低。在帽檐上方处帽子的正面锈了红宝石色的文字,写的是“神秘列车”。

这是我去年秋天某个晚上在卫文堡,也就是靠月光湾内陆一处废弃的军事基地里捡到的。在一个地底下三楼,四周都是水泥墙壁,荫凉干燥的地下室里我只看见这一件东西。

虽然不知道这上面刺绣的字代表什么含义,但我一直保存着它,只因我对它感到十分好奇。

就在我转身往前门的方向走时,欧森发出状似哀求的低鸣。

我停下脚步轻轻地拍一拍它。“我相信爸爸也很希望再见你最后一面,我的伙伴,我相信他会的,可是医院里容不下你。”

它黝黑执着的双眼闪闪发亮,眼神盈满了哀伤和同情。或许是因为我透过压抑的泪水凝望着它的缘故吧。

我的友人巴比·海洛威说我有把动物拟人化的倾向,常常硬把一些它们明明不具备的人类态度和物质附加在它们身上。

或许是因为动物不像某些人吧,它们总是毫无忌讳地接纳我的一切。居住在月光湾的这些四脚市民似乎对生命有较深刻的体会,而且心地也比较善良,至少比我的一些邻居来得强。

巴比说不论我有什么切身体验，把动物拟人化就是心智不成熟的表征。我告诉巴比叫他别闲着没事就鸡蛋里挑骨头。

我安慰欧森，抚过它闪亮的毛皮，并且在它耳后轻轻地抓一抓。我发现它全身异常的紧绷，它两次扬起头聚精会神地聆听某些我完全听不到的声音——仿佛它意识到某种威胁的到来，某种比失去父亲更严重的威胁。

在那当时，我尚未察觉到父亲的病危有任何蹊跷。得癌症只是命不好，跟谋杀无关——除非有人敢控诉上帝有罪。

两年之间我连续痛失双亲，母亲死的时候只有五十二岁，而躺在病床上等死的父亲也只不过五十五岁……唉，这一切看起来似乎只能说是我的运气不好，老实说，打从我受孕来到这个世界开始，厄运就始终与我相伴。

直到后来，我才回想到欧森当时全身紧张的理由——而且是十分充分的理由，不禁让人猜测它那时是否已感觉到一股恶浪向我们袭来。

巴比·海洛威一定会因为这件事取笑我，说我把这只杂种狗拟人化就罢了，现在居然变本加厉把“超能力”附会在它身上。我得赞同他的说法——然后再叫他别没事就猛在鸡蛋里挑骨头。

就这样，我拍拍它、抓抓它，大致安抚一下欧森，直到街头传来一阵喇叭声，随即又在我家车道上响了一声。

是萨莎来了。

虽然我的脖子上已经擦了防晒油，我还是把领子竖起来多添加一层保护。

我从悬挂着麦思斐尔·派瑞许(Maxfield Parrish)复制名画“破晓”下方的大厅桌上，一把抓起我的太阳眼镜。

我一手握着纯铜打门造的把，再次回头凝望欧森。“我们不会有事的。”

实际上,我不知道倘若没有了父亲,我们的日子将要如何过下去。他是我们与光明世界和白昼活动的人们之间唯一的联系管道。

不仅如此,他很疼爱我,这世界上没有人会像他那样爱我,就好比唯有父母亲才可能疼爱一个残疾的孩子一样。他很了解我,只恐怕这世上再没有人能像他这样了解我了。

“我们不会有事的。”我又重述了一次。

欧森只是严肃地望着我,几近哀伤地喘了一声鼻息,仿佛它也知道我在撒谎。

我打开前门,一出门立即就把环边两侧都遮住的太阳眼镜戴上。它用的是完全隔离紫外线的特殊镜片。

双眼是我最大的弱点,无论如何我都不能拿它们冒任何的风险。

萨莎的绿色“福特探险家”已经驶进车道,她坐在驾驶座上,引擎还启动着。

我把门关上并上锁,欧森完全没有从我脚后跟偷偷跟上来的意思。

一阵微风由西边吹来,那是从岸边吹来夹杂着一抹凛冽气息的海风。橡树的枝叶随风低语,仿佛在校桎间传递着秘密的讯息。

我感到胸口紧绷,肺部受到极度的压迫,重复着每次被迫在白昼外出的体验。

我步下门廊上的台阶,沿着铺满石板的小径来到车道,我觉得全身越来越沉重。或许这就是深海潜水夫穿着压力装、头顶着浩瀚大海时的感受吧!

第二章

我坐进“福特探险家”，萨莎·谷道轻声地招呼：“嘿，雪人。”

“嘿。”我把安全带系上，此时萨莎正把排档换到倒车的位置。

当我们倒车离开家时，我从帽檐下细细凝视眼前渐行渐远的房舍，不知道下回再看见它时会变成什么样子。在我心目中，父亲若是辞世，在失去他的精神感召之后，所有原先属于他的一切，必定也会变得落魄潦倒。

这栋建筑是在讲求工艺精巧的年代兴建的，具有“格林与格林”（Greene and Greene）建筑设计的传统：横板的架设只用了最少量的灰泥，西洋香杉木的墙面板在历尽岁月和天候洗礼后泛着银白色的光泽，整栋房子的线条摩登却一点也不做作或轻浮，看起来朴实而震撼。屋顶上原本层次鲜明的石片瓦，也在最近一场冬雨过后，因笼罩着一层嫩绿色青苔而看起来更柔和。

当我们几乎把车倒到街上时，我觉得我看见门廊深处后方客厅的某个窗帘被挤开一角，窗玻璃内露出欧森的脸庞，它的前脚趴在窗台上。

当汽车驶离我家后，萨莎问我：“你上一次像这样外出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在这样的大白天吗？九年多以前。”

“向黑暗作连续九年的祷告。”她也写歌。

我回嘴说：“少来了，谷道小姐，别在我身上作诗。”

“九年前发生了什么事？”

“盲肠炎。”

“噢，就是你差点死掉的那一次。”

“唯有死亡才能让我在白昼出门。”

她说：“至少你从那次事件换来一个很性感的疤痕。”

“你真的这么认为吗？”

“我很喜欢亲吻它，不是吗？”

“原来如此，害我一直费疑猜。”

“老实说，那道疤痕，让我感到十分恐惧。”她说：“你差一点就送命了。”

“结果没有。”

“我亲吻它时，就像是在作感恩祷告一样，感谢神让你还在我身边。”

“你可能有被畸形激起性欲的倾向。”

“你放屁。”

“这种话不可能是你妈妈教你的吧？”

“是教会学校里的修女教的。”

我说：“你知道我喜欢什么吗？”

“我们在一起都快两年了。我想我知道你喜欢什么。”

“我喜欢你说话从不对我口下留情。”

“我为什么要口下留情？”

“一点也没错。”

即使在外衣、防晒乳液的层层武装，和隔离紫外线的太阳眼镜保护下，环绕我四周和头顶上的白昼还是让我感到怯懦。被它的虎头钳这么紧紧一夹，我觉得自己就像是蛋壳般脆弱。

萨莎意识到我的不安，但仍刻意装作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为了让我的注意力从阳光世界所带来的威胁和呈现的丰美移开，她竭尽所能的展现她一向最擅长做的一件事——也就是做她自己。

“你之后会在哪里？”她问。“我是说等事情结束之后。”

“‘假如’事情真的结束的话，也有可能只是他们一时诊断错误。”

“我今晚上广播节目的时候你会在哪里？”

“午夜过后……大概会在巴比家吧。”